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2017-028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5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南京西路 1600 号上海城市机场航站楼 10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8,634,4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0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

事长郑树昌先生主持；公司法律顾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独立董事刘文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邵宗超先生出席了会议，并做了会议记录。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 2、议案名称：《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3、议案名称：《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4、议案名称：《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5、议案名称：《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6、议案名称：《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7、议案名称：《章程修正案（2017 年修订）》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8、议案名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7 年修订）》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9、议案名称：《关联交易制度（2017 年修订）》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8,626,331	99.98	8,000	0.02	155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52,436	96.87	8,000	3.07	155	0.06
5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52,436	96.87	8,000	3.07	155	0.06
6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52,436	96.87	8,000	3.07	155	0.0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 7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开叶、孙超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6 日